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2月5日上午9时30分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九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九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由董事长欧辉生先生主持，经投票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2月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境外美元债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2月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终止发行境外美元债券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聘任王正梅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即公司审计部经理。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2月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王正梅女士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2 月 5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5 日

附简历：

王正梅女士简历

王正梅女士，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国际注册内审师。2004 年 6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山东通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前身）会计；2008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审计部经理。

王正梅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情形。